

王梆 李超雄 作品 / 上海书店出版社



那时候的快乐是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那时候的快乐是/王梆,李超雄编绘 上海:上海书店出版社,2004.7
ISBN 7-80678-268-0

I. 那... II. ①王... ②李... III. 漫画 作品集
中国 现代 IV. J228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4)第035372号

那时候的快乐是

作者-王梆 李超雄

出版者-世纪出版集团上海书店出版社
地址-200001 上海市福建中路193号
责任编辑-张旭辉 技术编辑-张伟群
电话-(021)63914541 传真-(021)63914542
Email-zhangxh@ewen.cc 网址-www.ewen.cc

总经销-上海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

电话-(021)53594508

地址-200001 上海市福建中路193号

印刷-上海市印刷十厂有限公司

开本-787×1092 1/20 印张-4

版次-2004年7月第一版 2004年7月第一次印刷

ISBN 7-80678-268-0/1·21 定价-16.00元

版权所有,翻印必究。如有缺页、破损或装订错误,请寄回更换



我本来想写一本很快乐的漫画书，但是不知道
为什么写着写着就变了
(像一个孩子渴雪一样
来不及到坡顶，就长大了)

- Bang Bang

我一直很喜歡
太陽下雨和餵巴
我一直想通
公路心情和養情
我還在雨夢
請不要叫醒我

彭少懷





每 天 快 乐 直 到 不 能
息



最舒服的事情
是两个人洗澡

那时候的快乐是

王 柳
李超雄

上海书局出版社

洗澡

花狸猩猩和蓝胡猩猩自从相爱以后，就开始一起洗澡，这个习惯，持续了很多年。

花狸猩猩先支起一个柴堆，柴堆是空心的，底下是泥土，泥土底下有一只蚯蚓。蚯蚓熟悉花狸猩猩的习惯，知道她每天黄昏就会支起一个柴堆，所以天空隐约出现第一颗星星的时候，蚯蚓就会抱着背囊钻到篱笆那头的泥土里躲起来。开始品尝它积累了三天的美味。然后花狸猩猩就会在空心的柴堆中，塞入两把干燥的茅草，或者是一团有皂角味道的鸵鸟粪干。蚯蚓听到两块石头吧嗒吧嗒的摩擦声，就知道橘红色的火焰要燃烧起来了。作为餐前协奏曲，蚯蚓觉得还不错，25年来，它从未挑剔过这对邻居的一切。接下来花狸猩猩就会将一只长柄铁锅举到柴堆上，火星和浓烟熏着她的眼睛，“手背也被烤成番薯色，但是她从来不肯接受蓝胡猩猩的建议，把长柄锅的柄锯掉，然后把锅用两条铁链系住两端，再合在一起，扭成麻花状，从老松树杆上垂吊下来。花狸猩猩的理由是，为什么蓝胡猩猩不为她买一口大锅，或者买一座炉子，别人都有炉子，哪怕是长得像河马的老虎，都有一座童话里的炉子。炉子一端是通向户外丛林的烟囱。提起烟囱，花狸猩猩有点难过，因为四面正在升起高高的红砖烟囱向上飘出的蓝色烟雾，而她没有。她连蓝色的烟雾都没有。

花狸猩猩把一锅水烧开，倒入庭院空地里的木桶内，然后伸头进去看了一眼，水好像只弄湿了桶底。她叹了一口气，从井里舀满一锅水，站直身体举着长柄锅继续烧。这个时候，蓝胡猩猩刚刚看完报纸的八叠，至于C叠，他打算睡会儿瞌睡继续看。在短暂的梦里，他发现自己长了很长的鹿角，他问花狸猩猩，亲爱的，我好看

吗？花狸猩猩说，要是被马戏团带走了怎么办？果然，马戏团的团长斑马听说蓝胡猩猩长了鹿角，就带了麻醉枪来了。花狸猩猩为了保护蓝胡猩猩中了一枪，子弹打入花狸猩猩的肚皮里，蓝胡猩猩吓呆了，斑马也吓了一跳。仰面倒在地上的花狸猩猩因为失去知觉，全身放松，显得体积非常庞大，占据了整个花园。她真胖啊……斑马惊叹道。蓝胡猩猩也暗自惊叹，他怎么也想不起来在花狸猩猩的少女时代，自己是如何轻巧地环住她纤瘦的腰肢，俯下身去吻她的脖子的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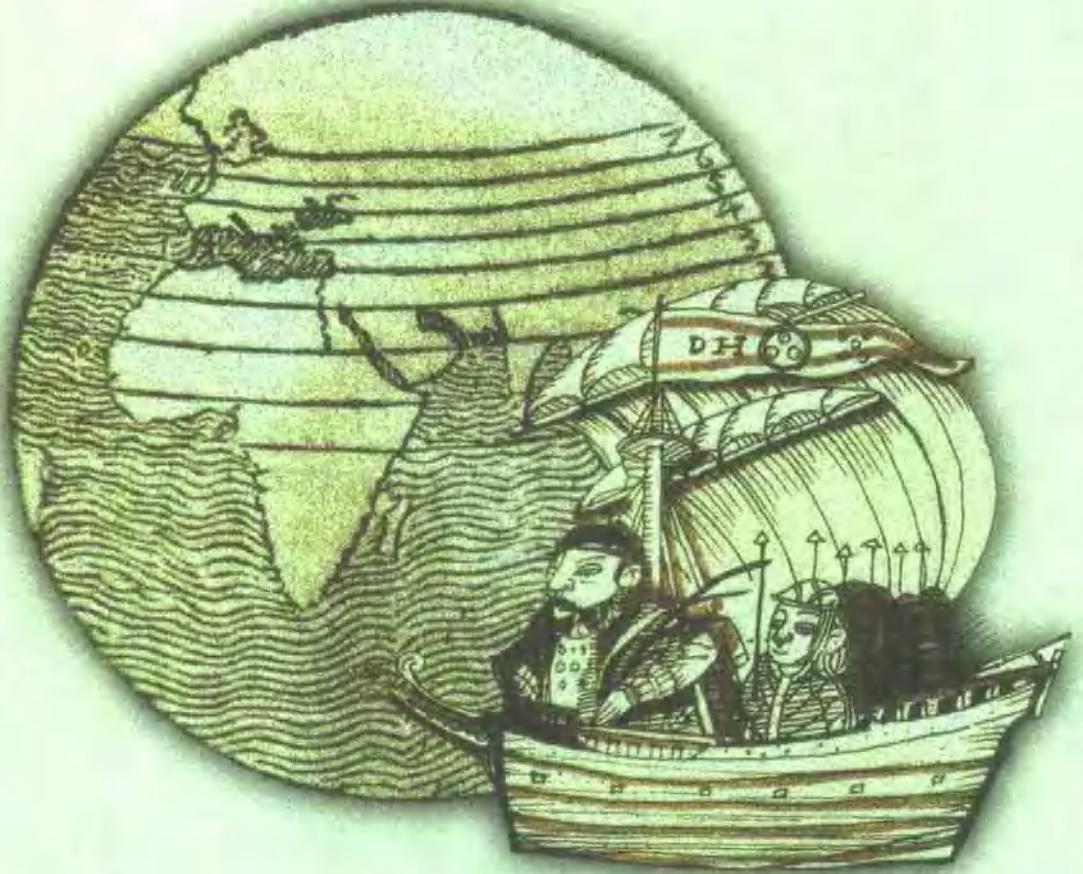
这是一个从过去延伸到未来的谜。

但是现在必须哀求斑马帮忙将她抬到屋子里面去，于是蓝胡猩猩凄楚地说：“冬天快要到了，她躺在地上，会着凉的。”斑马说：“好吧！你扶她的肩膀，我抬她的脚。”

蓝胡猩猩费尽全身力气扛起花狸猩猩的肩膀，她的脑袋似乎非常舒适地靠在他的胸前，他很快便听到了她睡着时的鼻鼾声。蚯蚓正在吃它的美味，吃到一半的时候，它惊奇地发现，今天的餐前协奏曲，和昨天的不太一样啊。

蓝胡猩猩的鹿角在倒退进门的时候，被门框喀哒一声截断了。疼痛使他放开手，花狸猩猩便重重地压在他身上，这种喘不过气来的感觉，持续了很长很长时间。直到花狸猩猩把最后一锅水倒入桶内。她像往常一样用小手指探了探水温，由于前面陆续倒入的每一锅水，在冬天即将来临的时候，凉得特别快，所以此刻满满一木桶水的温度，刚刚好。

蓝胡，水好了，洗澡啦！花狸猩猩冲着屋内，大声叫起来。



出海

锅锅鼓18岁那年，还是只有船桨的一半那么高。但是锅锅鼓出海的信心已经决定，所以不管锅锅鼓的叔叔如何反对，锅锅鼓已经站在了甲板上，脸上是擦舷而过的捕鲸船掀起的白色浪珠。锅锅鼓的叔叔告诉他，捕杀鲸鱼是一种古老的酷刑，每天杀死一只蚂蚁而毫无知觉，那是因为蚂蚁细小得几乎可以被忽略。可是你难以想象杀死一头鲸鱼的“壮观场面”——尤其当你看到鲸鱼在怒浪滔天的海浪中潜逃的时候，用系着绳子的钢镖截向它，绳子的一端固定在船身上。如果鲸鱼没有被插死，而是潜入水下，捕鲸船就让它拖着走。因为受了伤，又拖着沉重的大船，所以鲸鱼很快便声嘶力竭了，然后水手们再近距离地用长矛刺死它……

当海面间复平静的时候，锅锅鼓躺在甲板上，睡着了。他的身体在海平线以下，密度如经文般的海水，像四面无边的巨墙环绕着他。海的心脏潜伏在深水底下，积聚着一层层不可穿透的气压。睡梦中，锅锅鼓感到自己被深深吸入一个未可知的海底世界，然后又感到自己像发涨的水母那样被海水吐出来，横卧在荒芜人烟的礁石滩上。一个穿着斗篷的老人，用蚌针刺破他看上去仍很光滑的丝绸般的皮肤，咸涩的流质从针眼里溢出来，皮肤的纹理随着礁石滩上太阳的照耀而愈来愈清晰。半刻钟以后，锅锅鼓感到自己已经成了平日里拾来喂猫的鱼干。

锅锅鼓非常伤心——第一次出海，他就这样死了。

因为太伤心，锅锅鼓没有听见有人叫他。直到他听到这个叫声的时候，他才发现自己并没有死。他乏力地爬到甲板边，将头伸出船舱。锅锅鼓的个子太矮，所以他什么也没有看见。叫声又响了起来。锅锅鼓爬上桅杆，

这次他看到了：一个稻草人在海里呼喊着，锅锅鼓，救救我吧！我被秃鹰叨到了吉峰上面，接着又被它扔到这里，海水已经快要使我散架了！锅锅鼓想了想，找来一条铁钩，想把稻草人钩起来。但是稻草人在海里浸得太久了，他的四肢已经变得非常疏松。所以当铁钩勾住他的胳膊的时候，一只胳膊瞬间断了，金黄色的稻草漂浮在黑色的海面上，不一会儿，就被巨浪冲走了。稻草人没有了一只胳膊，急得哭起来。

别急，我再想办法！

锅锅鼓顺着船舷上的铁扶梯爬下去，船舷很高，浪很大，锅锅鼓的牙齿和手脚哆嗦得很厉害，这是我第一次出海——他想道。当锅锅鼓的手够得着稻草人的另一只胳膊的时候，船舷突然大幅度倾斜，海浪完全没过了头顶。他死死握住铁扶梯，他的头发和衣服在海平面下漂浮。他的脸因为吞了过多的海水，已经变成紫色。船舷再次恢复平衡的时候，他的脑袋勉强伸出了水面，他艰难地睁开眼睛。然而稻草人却不见了，他只看到很远很远的海面，一个似乎是稻草人的渺小的淡黄色的点。

锅锅鼓哭了起来，他非常难过，他发现这种难过比他梦到自己已经死去还要难过。直到锅锅鼓的叔叔把他救上船之后的很多人，在阳光普照的毯子里，他还是非常难过。

很多年以后，锅锅鼓爱上了一个女孩，但是他不敢对她说。因为……他还是那么矮，还是只有船桨的一半那么高。也许更重要的原因和他第一次出海的遭遇有关。谁知道呢……他自己也无法确定。回想起那天的情形，锅锅鼓就变得更加忧郁起来。



尽量吃

反正它已经被关在笼子里....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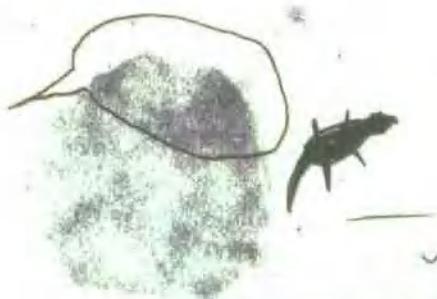
1 2 3 4 5 6

7 8 9 10 11 12 13

14 15 16 17 18 19 20

21 22 23 24 25 26 27

28 29 30 31





小咪和叉烧雄约会的时候，冬冬端着一只饭盒走过来，旁若无人地坐在他们身边。冬冬没有叉烧雄帅，但是白皮肤、单眼皮，孤孤傲傲的，有点像浅野忠信。

后来，小咪就成了冬冬的女朋友，牵着他在校园里四围走。

一个炎热的夏夜，小咪和冬冬绕着学校走了5、6圈，还不觉得累。然后到了河边。冬冬说，你喝不喝凉茶？小咪想了想，说喝。冬冬就到河畔冰室买了两罐凉茶。冬冬又说，你有没有觉得好一点？小咪问，什么好点？冬冬指了指喉咙。是好一点，小咪答到。冬冬看了看手表：“唉，现在宿舍已经关门了。”啊，真可怜，两个无家可归的人。小咪也叹了口气。

……如果说想现在要你，你会不会答应我？冬冬终于神情庄重的问。会啊。小咪说。真的吗？冬冬不敢相信地看着她。

“真的。”

间或者是有蚊子打搅，冬冬只好腾出一只手帮小咪挠痒痒……俩人都累得精疲力竭却毫无进展。冬冬喘着气说，我真的很想，但是……你可不可以配合一点？

“可是我已经很配合了啊。”小咪说。冬冬叹了一口气，终于问：“你是不是根本就不喜欢我？”

小咪对白翅膀的天使说，我没有不喜欢他啊，不过。我也奇怪为什么这样子，除了害怕我没有其他感觉。是不是第一次都那样呢？我没有告诉他我是第二

次，说不清楚到底是什么原因，可能是担心会失去他吧！据说男生面对第一次的女生，一般都有很大压力。甚至在两个人亲密之后，惶惶不可终日，临阵脱逃也不一定。

白翅膀的天使微笑着却不说话。后来，冬冬搂过小咪的肩膀，低声说：“如果你不想的话，我不会勉强你的。我们回去吧！”冬冬把小咪送回宿舍，帮助她攀上了墙。俩人大学毕业以后，分别到了不同的城市，几个月才见一面。小咪每天都很想念冬冬，可是在一起时候，小咪却还是感到很害怕。

冬冬提出分手之前，对小咪说：“你和叉烧雄在一起一定比和我在一起要快乐吧！”小咪气得哭不出声。白翅膀的天使终于开口了，她对小咪说：“现在只说了几句话，喝了一杯酒就那样子的男生女生很多，所以你们千万不要轻易放弃啊！”

小咪去到冬冬那个城市，找了一家旅馆住下来，过了两天才给冬冬打电话，说就在冬冬楼下。冬冬从楼下下来，已经是冬天。小咪被冻得像一块冰。

“你不要怪我，我其实是……第一次。我好像一直被锁在看守森严的花园里，我害怕你进来以后看到没有衣服穿的我，多年以来一个人孤单地蜷缩在角落里面……”

两个小朋友就这样幸福了很久很久。

第一次



春天是多美的季节，剪刀一样乌黑的燕子爱上了芦苇。他用翅膀轻轻掠过她苍白的睫毛，她还没有来得及醒来的时候，河面的薄冰就已经化开了。他如此爱着，直到她的梦绽放出茸茸的小花，就这样爱了一整个春天。可是现在已经是秋天了，他们依偎着的水边的天空还没有消散掉最后的暑气，他必须要飞走了。而她哪儿也不能去，作为一枝河畔的芦苇，她是活不下去的。他也不忍心将她衔走，他甚至不忍心摘下一朵鲜红的玫瑰送给她，因为玫瑰的血会使她迷失方向，醉倒在尖利的刺上——他是多么担心她就这样死去。所以他只好飞走了，心里只剩下她在水里柔弱的倒影，这个倒影将伴随他度过今后那些漫长的冬天……